

#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## 澄清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传闻简述

2007年9月24日，《21世纪经济报道》刊登题为《十月签署合资协议南汽静待上汽尽职调查报告》的文章，该文提及公司控股股东上汽集团“将与南汽集团在近期签署技术合作协议、合资协议，以及尽职调查报告进展、双方合作方案、换股比例”等情况。

### 二、澄清申明

1、经公司向控股股东上海汽车工业（集团）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汽集团”）询问，该报道的相关内容事实不符。上汽集团的《回复函》称：上汽集团与跃进集团已经成立联合工作小组，只是根据今年7月27日签署的《全面合作意向书》进行讨论，目前尚没有形成具体方案，更没有在本月底签署技术合作协议的计划；上汽集团对南汽集团的尽职调查仍在进行中，何时开展审计、评估等工作尚未确定，有关资产对价的讨论还未涉及；上汽集团重申将继续遵守与上海汽车之间的有关承诺。公司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事项。

2、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 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，本公司披露的信息以以上报刊和网站为准。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### 三、备查材料

- 1、报道传闻的书面材料；
- 2、公司向控股股东的书面征询函；
- 3、公司控股股东的书面回函。

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7年9月25日